

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9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于2019年9月27日上午9:00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现场和通讯方式参会董事8名。舒志高先生因公出差，书面委托邹利明董事参会并表决。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邹利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关联董事舒志高、邹利明、乔罗刚、周嘉敏、刘建同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注销香港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注销道森（香港）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并授权公司办理具体手续。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用于投资建设越南生产基地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道森（新加坡）新能源私人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用于投资建设越南生产基地项目。总投资额 1000 万美元（约折合 7100

万人民币)，注册资本为 300 万美元（约折合 2130 万人民币），根据项目进展需要分批投入。对外投资金额以政府部门最终审批为准。

此项议案需要经过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28日